

企業會計準則之施行對本中心揭露行業別財務比率之影響

前言

對於使用或編製財務報告之工作者而言，2013 年至 2016 年是台灣會計制度的新紀元。2013 年由上市/櫃、興櫃公司先行起跑，開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IFRS）的第一哩路，接著 2015 年推及所有公開發行公司適用。為順利接軌國際、會計準則一致化，2016 年經濟部修訂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並委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頒布適用非公開發行公司之企業會計準則（Enterprise Accounting Standards, EAS）。自此，台灣會計制度由依循美國會計準則的 rule-based 架構，轉為以會計原理原則為主(principle based)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架構。

圖一、我國推動 IFRS 編製財報時程



圖二、採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編製公開發行公司財報準則之國家：



IFRS Standards are required for domestic public companies from <http://www.ifrs.org>

本中心為協同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針對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後，對於所揭露 46 項財務比率進行檢視與調整。因企業會計準則係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架構，並依據國內實務與法令進行調整，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為觀念相同但會計政策選擇較精簡且報表編制更為簡易的會計原則，故本中心揭露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比率，將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近之 57 項財務比率為主。然，雖企業會計準則 57 項財務比率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 58 項財務比率相近，惟因其適用之財務報表編製準則仍有些微差異，對於部分會計處理之入帳要求與細節仍有不同，故其財務比率之內涵(會計項目內涵)可能有所不同，使用者仍須審慎評估比較。

企業會計準則(EAS) VS.財務會計準則(原 ROC GAAP)

有關企業會計準則與財務會計準則差異，主要為「四大報表格式改變」及「會計項目異動」，其差異分述如次：

一、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與「負債」，由性質別改以「流動性」、「非流動性」進行表達。

二、損益表更名為「綜合損益表」，分為「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兩部分。

三、在公報部分，於企業會計準則下，新增了財務會計準則所沒有的第 16 號「投資性不動產」及第 17 號「生物資產」公報。

於會計的處理上，試舉例如常見之「定期存款」，除 3 個月以下與特殊事證外，超過 3 個月之定存則將轉歸於「其他金融資產」或「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相較於財務會計準則下，多置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因此，預期採用企業會計準則後，於定期存款較多之公司，其現金及約當現金數額將有明顯之變動，進而影響公司之速動比率。

另例，如固定長期適合率中之「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銀行長期借款」，會計處理於違反借款合同時，致使金融負債依約須即期予以清償，於財務會計準則下，除於資產負債表日前經債權人同意不予追究，並展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且於展期期間有能力改正違約情況，債權人亦不得要求立即清償外，該負債應列為流動負債。而於企業會計準則下，上述之資產負債表日前改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或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為基準。是以該項差異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與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間才取得債權人豁免之公司而言，將影響其固定長期適合率。

本中心茲列舉較常見之差異與其對本中心提供之 57 項財務比率可能影響如下表：

企業會計準則與財務會計準則之常見差異與對財務比率指標之可能影響

準則內容	影響內容	直接影響項目	可能影響之財務比率	
			比率代號	比率名稱
SFAS 18-1 員工福利之會計處理	無論在 EAS 或原 ROC GAAP，均可以選擇不精算舊制退休金。一般來說，有精算的公司通常負債的金額會較未精算公司來得高。	負債合計	F8、T4、T5、T10	槓桿比率、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對負債總額比率、自由支配之淨現金流量對負債總額比率、槓桿倍數
EAS 2-1 財務報表改為編製綜合損益表	企業由編製損益表，改為綜合損益表。	不適用	None	None
EAS 2-2 違反借款合同時，放寬負債繼續列為非流動負債之規定	EAS 下與原 ROC GAAP 下，由於非流動負債認定的條件不同，會影響借款之流動及非流動分類	流動負債 非流動金融負債	F3-F5、F7、F9、F10、T6、L3	短期借款對權益比率、長期負債對權益比率、長期借款對權益比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占長期資金比率(固定長期適合率)、固定長期適合率(加計長期投資)、固定長期適合率(加計長期投資及金融資產-非流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對短期借款比率、短期銀行借款對流動資產比率
EAS 2-3 禁止非常損益項目	EAS 下與原 ROC GAAP 下，由於前者不可認列非常項目，後者可以認列，會影響稅前淨利、本期淨利之分類	稅前損益 本期淨利(稅後)	P4-P10、T1、T2、T10	純益率、權益報酬率、總資產報酬率、資產報酬率、利息保障倍數、槓桿倍數

準則內容	影響內容	直接影響項目	可能影響之財務比率	
			比率代號	比率名稱
EAS 3-1 定期存款需符合特定條件方屬約當現金	EAS 下與原 ROC GAAP 下，對定期存款符合約當現金之條件不同，影響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內容	現金及約當現金 分類為流動之金融資產	L2	速動比率
EAS 3-3 利息及股利之分類	EAS 下，企業應單獨揭露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且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及籌資活動。原 ROC GAAP 則收取、支付利息及收取股利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T3-T7、 T9、C1、 C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對財務成本比率、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對負債總額比率、自由支配之淨現金流量對負債總額比率、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對短期借款比率、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對資本支出比率、現金利息保障倍數、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
EAS 3-4 所得稅之現金流量	EAS 應單獨列報所得稅之現金流量。原 ROC GAAP 採間接法時，僅要求於現金流量表中補充揭露所得稅費用之付現金額，未要求單獨列報所得稅之現金流量。	無	None	None
EAS 10-12 客戶忠誠度計畫應視為銷售交易中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分	EAS 對認列客戶忠誠度計畫認列於收入減少，原 ROC GAAP 則認列於費用，影響科目內涵	營業收入 營業費用	E2、E4、 E6-E9、 P1-P5、 P12-P15	應收款項週轉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權益週轉率、營運資金週轉率、毛利率、營業淨利率、純益率、折舊+攤銷對營業收入比率、財務成本對營業收入比率、營收成長率、營業費用率

準則內容	影響內容	直接影響項目	可能影響之財務比率	
			比率代號	比率名稱
EAS 12-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一律歸類為非流動項目	EAS 之規定影響科目內涵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L1-L3、 E9、C1、 C2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短期銀行借款對流動資產比率、營運資金週轉率、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本說明僅針對由財務會計準則(原 ROC GAAP)轉換至企業會計準則(EAS)之非公開發行公司較常出現之準則差異及其可能影響之財務指標，未涵蓋所有原 ROC GAAP 與 EAS 之差異，請使用者注意。

企業會計準則(EAS) VS.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如同前言所述，因 EAS 為一套與 IFRS 觀念相同但會計政策選擇較精簡之會計原則，兩套會計原則精神一致，故使用者理解了 IFRS 後，對 EAS 就更容易上手了。惟兩者差異，當使用者進行兩套會計原則財務比率之比較時，就顯得重要了，使用者需注意於分析該二準則之財務報表時，需抱持其精神相似，惟細節處理不盡相同之注意。

於前揭釋例中，在「定期存款」的會計處理，EAS 與 IFRS 係相同的。惟固定長期適合率中之「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銀行長期借款」，企業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或結束前）違反長期借款合同之條款，致使該負債變成即期負債，若企業並非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前，而是於報導期間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表前，取得貸款人同意給與寬限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在 IFRS 下，該負債仍應分類為流動。此一差異將致使同樣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期違反借款合同之公開發行公司與非公開發行公司可能有不同之列帳差異，導致「短期借款對權益比率」、「長期負債對權益比率」等差異。

另例，如「投資性不動產」於 IFRS 中得採公允價值模式或成本模式為後續衡量基礎；於 EAS 中，雖有同樣規定，惟其位階之上之商業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配合編製合併報表之母公司依其他法令辦理者(即母公司採 IFRS 之公允價值為後續衡量基礎)，其後續衡量應以成本模式。故，多數採 EAS 所認列之投資性不動產，預期將多以成本模式為後續衡量基礎，而 IFRS 則由公司自行選用。此將影響與資產相關之比率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總資產週轉率」等。

除上述例子外，尚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的認列、商譽的攤銷...等亦可能影響科目計算，使用者可參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網站 <http://www.ardf.org.tw/eas1.html> 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差異分析」下載閱讀詳細公報差異(涵蓋 EAS 與原 ROC GAAP 及 IFRS 之所有差異)。

總結

對習慣閱讀財務報表之使用者、在校學生、會計相關從業人員而言，2016年總算雨過天晴，雖然要從新熟悉一套會計準則是需要時間投入，但這陣痛期過後，國內之會計準則不再是陽關道與獨木橋，而是同卵雙胞胎，在相仿的外表下，僅需注意少部分的相異處。當公司海外發行時，僅需要再做部分校正，對閱讀海外財務報表之使用者而言，將也更加便利。惟使用者於使用本中心提供之行業別財務比率時，涉及不同會計準則之財務比率比較時，應注意其結構性差異，以確保分析結果之正確性。